

※本表僅係大學學系招生選才時，於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過程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並非指學生必須具備所有項次之學習歷程。

例如：A 學系於「多元表現」看重學生之「擔任幹部經驗」及「特殊優良表現證明」，若學生未能提具特殊優良表現相關證明(A 學系審查重點項次之一)，但另提供「服務學習經驗」，學系仍會以學生所提供之多元表現情形，據以綜合評量。

義守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項目	內容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修課紀錄	<p>1.本系屬資訊學群及工程學群¹，參考部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²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p> <p>2.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 (1)語文領域 (2)數學領域 (3)自然科學領域</p> <p>3.學業總成績</p>	<p>選才理念：</p> <p>1.人才培育目標：本系以培育半導體技術、綠能光電、智慧機器人、智慧電子、人工智慧等技術人才為目標，著重理論與實務實習，使學生所學與產業無縫接軌，提升未來從事尖端高科技產業之實力。</p> <p>2.畢業生競爭力：本系畢業生主要從事和電子科技領域相關行業，其專業領域涵蓋半導體光電、智慧電子、IC 設計和通訊系統等領域，目前均在科學園區或高科技電子產業公司工作。</p> <p>3.適合就讀學生特質：竭誠歡迎對電子等相關工程科技領域有興趣，且具備團隊合作及獨立思考能力、邏輯思維能力、觀察分析能力、溝通協調能力、資訊應用及學習新知特質的學生。</p> <p>學習準備建議方向說明：</p> <p>1.修課紀錄：著重語文、數學或自然科學領域等相關課程選修。</p> <p>2.課程學習成果：著重修習語文、數學或自然科學領域等相關課程學習成果之書面報告。</p> <p>3.多元表現：以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和多元表現綜整心得等有利審查資料為主，以校內表現為優先。</p>
	課程學習成果	<p>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至多 3 件，本系據以綜合評量。</p> <p>1.書面報告</p>	
	多元表現	<p>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至多 10 件，並以校內活動為主，且另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本系據以綜合評量。</p> <p>1.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p>	
學習歷程自述	<p>1.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就讀動機</p>		
其他	無		

備註 1：大學學系歸屬學群係協助高中輔導及學習準備，未來可能隨著學系課程規劃及更名等情形而改變，惟不影響學系公告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備註 2：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為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校訂選修(一般科目、專精科目)。

備註 3：特殊類型班級係指依據特殊教育法、國民體育法、藝術教育法及相關法規，特殊教育學生與體育班、藝術才能班及科學班等特殊類型班級。

備註 4：學生可在課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項目中，呈現探索學習的歷程，讓大學學系看見學生的文化特質、能力與熱忱；如原住民學生可呈現原住民族文化與語言表現成果，以及對原住民族於當代社會所面臨各項議題的觀察與反思能力等。